

(9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仅限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条件的企业参与，投标人应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、微型企业）；

附件 3

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汉阴县第二高级中学）的（汉阴县第二高级中学原辅食材及劳务服务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鲜羊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康市汉滨区真鲜美商贸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154.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3.41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鲜鸡肉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康市汉滨区邓世峰鲜鸡店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124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2.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活草鱼、活鲤鱼、湿海带丝、干海带片、干海带丝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康市汉滨区刘磊鱼店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24.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5.4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鹌鹑蛋去壳、鹌鹑蛋带壳、蒜台、青笋/莴笋、莲菜/莲藕/炖藕、芋头、鲜竹笋、荷兰豆/豌豆角、甜豆、豇豆、绿西兰花、有机花菜、紫甘蓝、红洋葱、包菜、茄王、紫长茄子、线茄子、圆茄、西葫芦、葫芦瓜、苦瓜、丝瓜、水黄瓜、山黄瓜/旱黄瓜、冬瓜、小冬瓜、南瓜、银板栗南瓜、小金瓜、贝贝瓜、青南瓜、铁杆山药、毛山药、淮山药、普通红薯、西瓜红薯、紫薯、线椒、大红椒、红米椒、红美人、青圆椒、红圆椒、螺丝椒、青椒、西红柿、麦芹、西芹、红皮土豆、黄皮土豆、广红萝卜、红萝卜、白萝卜、红皮白萝卜、大白菜、小白菜、黄白菜/黄杨白、小青菜/茼蒿菜、上海青、油菜、芽菜、娃娃菜、油麦菜、生菜、菠菜、香菜、苦菊、茼蒿、空心菜、菜心、鲜香菇、鲜平菇、杏鲍菇、洗姜、泥姜、新姜、仔姜、鲜玉米棒子、冷鲜玉米粒、冷鲜青豌豆粒）



韭黄、韭菜苔、韭菜、小葱、大葱、蒜苗、大蒜、净白蒜/脱皮蒜子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康绿满园商贸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8.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56.35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5. （老豆腐、黄豆芽、绿豆芽、豆腐布、豆腐干、五香豆腐干、干腐竹、干豆腐巾子、干牛排丝、干豆油皮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陕西安康悠源食品有限公司。）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44.7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2.84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魔芋皮、米线(素食半成品)、红薯粉、生粉、玉米淀粉、糯米粉、玉米面、红薯粉条、米粉、粉丝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康市汉滨区许家米线加工厂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1.3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7.745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7. （白芸豆、红小豆、黄豆、绿豆、黑米、长江米、圆江米、八宝米、燕麦米、薏米、小米、花生米、干玉米粒、白芝麻、黑芝麻、玉米糝子、干面片(预包装)、干面条(预包装)、炒面(素食半成品)、饺子(素食半成品)、红豆沙、干麻食子(素食半成品)、干枣片、灰枣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濮阳县濮安惠丰粮油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2.4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4.42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8. （干辣椒、辣椒段、干土豆片、桂圆、干香菇、云耳、黑木耳、银耳、袋装紫菜、袋装干虾皮、墨鱼干、枸杞、莲子、百合干、花椒粒、麻椒粒、八角、桂皮、香叶、砂参、当归、党参、草果、白芷、山奈、良姜、小茴香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洛阳市肖氏香料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1.717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73.371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9. （白砂糖、红糖、冰糖、淀粉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乐陵市德亿鲜食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48.24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42.73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0. （普通香蕉、普通苹果、皇冠梨、库尔勒香梨、耙耙柑、丑八怪(不知火)、沃柑、圣女果、油桃、小乳瓜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康市汉滨区安康果品行）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2.4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.482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

11. 汉阴县第二高级中学原辅食材及劳务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
供应商为（安康硕邮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
283.6625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4.296439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
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安康硕邮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8 月 04 日

备注：1.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
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和《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
化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相关规定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. 此项目所属行业为：批发业。

